

## 第十段 松風欲合二姓好 艾炙偽作兩邊書

雪香自見桂蕊之後，坐想行思，情致無聊，飲食頓減，不言不笑。其母冷氏屢詢其故，雪香低頭不答。冷氏自語曰：「俗言‘男大須婚’本是近人情語。近見吾兒，如玉寂然，若有所思，問之默然不答，得毋將欲遂琴瑟之樂，以致寤寐思服乎？但蘭家自回鄭州，彼此隔絕音問已十餘年，未知彼家近況如何。先前與彼定親雖有幣聘，卻無媒妁。吾想松、竹二子與吾兒最是相契，意欲央他為媒，到鄭州蘭家言及親事，使吾兒早遂於飛，亦可了我向平之願。祇是他的父親遊西冷未歸，奈何？」

一日，松到梅家，雪香先出去了，冷氏遂命鶴奴請到內堂，告以雪香姻事，欲請松為媒，往鄭州向蘭家說。松曰：「雪香大事，伯母命姪往姪敢不從命。」冷氏曰：「俟伊父回否？」松曰：「不必俟亦可。」冷氏曰：「待我擇日，請賢姪一往。」松應諾辭歸。

過了數日，忽報蘭氏有書至。雪香命鶴奴請送書人到中堂坐，雪香問那人姓名、里閭。答云：「姓艾，名炙，世居鄭州與蘭氏鄰。」雪香問蘭氏近況。答云：「甚好。」雪香曰：「自家岳回鄭州，家父曾託使人寄紮問候，何竟無一回音。嗣後十餘年，音問隔絕，今見來書真非易事。」艾曰：「梅兄，請急開緘，小弟立等回音。」雪香拆書視之，其略云：

弟自回鄭州，忽忽十餘年矣。因無便鴻致稽修候，惆悵殊深。去年某月，聞令郎已完婚某氏，致令小女空房，來龍何勝憤懣。回思從前兩家定姻，本無媒約，安能歷久不渝，因歎世事變更，大抵皆然，殊不足怪。今春幸託天緣，小女許嫁某氏，頗得快婿。屢欲致書問及梅盟之由，無奈道遠無因。適際艾某訪舊貴處，專修寸楮，致諸閣下，云云。

梅雪香閱畢，笑曰：「甚矣人不易知也。家父常言蘭瘦翁迥異塵俗，今觀所為真庸夫俗子。」艾曰：「瘦翁聞兄已完姻，故另擇婿，其過當歸尊府。」雪香曰：「這是何曾的話，我家豈做此不近情理之事。彼奈何聽無稽妄傳，毫不加察遂將女兒別字。」又謂之曰：「尚未於歸否？」艾曰：「已嫁矣！」雪香扯書擲地，目瞋口默。艾曰：「事已成矣，將如之何？兄請息怒，小弟立等回書。」雪香遂作書痛責之。艾得書辭去。

雪香以告其母。冷氏怒曰：「彼說無媒約，不足為憑。叫他還我定聘雙股釵來！」遂召松至，告以故，且曰：「俟伊父西冷歸，到鄭州與之論理。」松勸慰一會而去，於是請松鄭州之行遂止。然而不知蘭氏書之偽也。

送書來人艾炙本西冷人，詭言鄭州耳。先是蘭瘦翁改名賈遁翁，移家西冷，與艾炙居處不遠。艾聞其女猗猗才貌無雙，欲為坦腹，託友人蒲某為媒。蒲某到瘦翁家，對瘦翁曰：「聞翁令媛有林下風意，欲作個紅線。」瘦翁曰：「小女已許字羅浮梅氏，無勞兄臺費心。」蒲某聞已許字，遂不提出艾炙求婚，但問曰：「梅氏令坦曾過門否？」瘦翁曰：「定姻時，小婿甫三四歲。自我遷居後，不通音問十有餘年，小女年已及笄，將欲專人遞書去，為女兒完婚了。」蒲曰：「想梅府公子定是快婿。」又略略問敘而去。對艾炙曰：「事不諧矣。」遂將瘦翁之言悉以告艾，艾炙求婚之念亦息。然深慕猗猗才貌終割不下。

一日，忽想到梅家久無消息，此中有隙可尋，或者破彼婚姻成我秦晉，也是常事。且賈遁翁欲專人遞書梅氏，我不如到羅浮一遊為彼寄書，於中取事，且可訪查梅氏根柢，以便回報遁翁。主意定了，乃託言訪舊羅浮擇日覓舟去。瘦翁聞之，謂艾曰：「我小婿家在羅浮，正欲專人寄書去，聞足下欲往彼處煩帶一紮。」艾允諾。瘦翁修書附艾。艾歸家拆視之。書中歷敘播遷改姓之由，且言定親時無媒的欲請媒完婚等語。艾悉其始末，乃曰：「賈遁翁原來姓蘭，我今日纔知哩。彼由羅浮遷鄭州是梅家曉得的，由鄭州而楚澤、而湘南方到西冷，梅氏一概不知。我今作偽書報梅，言蘭氏女已嫁。諒梅縱然訪問，不過向鄭州去，決不得到西冷來。」遂作假書，至羅浮寄梅氏。雪香所視之紮乃艾炙偽作蘭氏書也。

艾自羅浮歸，又將雪香回書拆視，復作紮以報蘭瘦翁。大略言：屢次寄書鄭州，從無回音，以為泄邇忘遠人之恆情。且定姻未有媒約，恐事有變遷，已娶某氏女為媳，令媛請再相攸云云。瘦翁曰：「不料梅羅翁竟作此等事。」人告夫人池氏。夫人曰：「你年已六旬，膝下祇有一女，許字羅浮，道途甚遠我方以為憂。梅家既別娶，為女兒再向近處擇婿可也，何必悶悶不樂。」瘦翁默然而罷。